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#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[REDACTED]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汕头市伟达房地产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熙海岸七期项目
建设位置	汕头市濠江区北山湾旅游度假区 B-04-02 地块
建设规模	一幢7层住宅及其单层商业裙楼和单层配电房（7栋），一幢33层住宅及其单层商业裙楼（8栋），两幢34层住宅（9栋、10栋），一幢26层住宅及其单层商业裙楼（11栋），1层地下室。总建筑面积83813.59平方米，计容总建筑面积72621.93平方米，其中：1.地上建筑面积73969.25平方米；其中（1）住宅建筑面积68924.49平方米（2）架空层建筑面积1347.32平方米（3）商业建筑面积3351.28平方米（4）公共配电房建筑面积125.51平方米（5）养老服务用房建筑面积153.67平方米（6）开闭所建筑面积66.98平方米；2.地下室建筑面积9844.34平方米，其中（1）电信间建筑面积68.36平方米（2）配电间建筑面积40.18平方米。本宗用地建筑密度17.26%，容积率3.50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一、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事项审批表》一式二份 二、规划审批图纸一式二份 备注：本证有效期为一年，自核发之日起计算，须在有效期内依法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文件，需要延期的，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申请。逾期未办理延期手续或者未获延期批准，或者延长期逾期仍未依法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文件的，本证自行失效。

## 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